

##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2 年度公司与福建亿力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日常 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公司与福建亿力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因经营业务需要拟与福建亿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力集团”）及其下属关联公司发生电线电缆销售业务，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11,000 万元（含税）。

上述关联交易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为：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孙立新、张平仙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该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截止 2021 年 11 月 30 日）
福建亿力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销售产品、商品	市场定价	11,000	0	10,286.08

公司	小计	11,000	0	10,286.08
----	----	--------	---	-----------

注：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福建亿力集团有限公司关联公司数量众多，关联人合并亿力集团下属关联企业列示。

###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截止 2021 年 11 月 30 日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福建亿力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销售产品、商品	10,286.08	11,000	2.39%	-6.49%
	小计		10,286.08	11,000	2.39%	-6.49%

以上截至披露日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最终以年度审计结果数据为准。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关联人基本情况介绍

1、公司名称：福建亿力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立新

注册资本：96,475 万人民币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新店镇秀锋路 221 号亿力名居园 1#楼 01-07 店面

经营范围：对电力、燃气、风力能源、旅游、房地产行业的投资；水电、火电、风电开发及利用太阳能、地热、沼气、潮汐发电；企业及物业管理服务；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汽车零配件、五金交电、日用百货、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电子产品、电线电缆、通信设备、建筑材料的批发、零售；道路货物运输代理；仓储（不含危险品仓储）；计算机软硬件、网络工程开发；计算机信息咨询服务；建筑室内外装璜装修工程及信息、通讯、消防系统工程。牲畜、家禽饲养；内陆养殖；蔬菜、水果种植（仅限分支机构经营）；建筑机电安装工程；充电桩销售。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亿力集团资产总额 1,826,991.68 万元，净资产

743,952.96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496,905 万元，净利润 70,465.95 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亿力集团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份的法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第 10.1.3（四）规定。

履约能力分析：亿力集团诚实守信，运营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1、定价政策及依据**

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均为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定价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进行。

####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关联交易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所发生的，交易各方业务合作关系稳定，交易遵循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符合市场化定价规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独立董事的意见**

#### **1、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核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材料后，我们认为公司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正常的经营需要，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负面影响，基于上述情况，我们同意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宜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2、独立意见**

经审核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材料后，我们认为公司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正常的经营需要，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负面影响，基于上述情况，我们同意将日常关联交

易预计事宜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六、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四日